

<<逻辑学教程>>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逻辑学教程>>

13位ISBN编号：9787811059694

10位ISBN编号：781105969X

出版时间：2009-8

出版时间：李建华、张君 中南大学出版社 (2009-08出版)

作者：李建华，张君 著

页数：253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逻辑学教程>>

内容概要

《逻辑学教程》在编写过程中，结合鲜活的生活事例，深入浅出地介绍逻辑学的基础知识和基本方法，分析思维的逻辑形式及规律，并在对逻辑学理论和方法的阐述中穿插适当的练习，帮助读者切实提高逻辑思辨能力，解决现实生活中有关逻辑思维的实际问题。

《逻辑学教程》作为大学通识教育教材，既适合传统教学和自学考试，又适合作为工商管理硕士、公共管理硕士、工程管理硕士等各类硕士联考的辅导教学的教材。

<<逻辑学教程>>

书籍目录

第一章 实用的逻辑和逻辑的实用第一节 实用的逻辑一、逻辑和实用的逻辑二、实用的逻辑研究什么
第二节 逻辑的实用一、逻辑能给予什么二、如何获得逻辑所能给予的
第二章 概念第一节 概念的概述
一、什么是概念二、概念与语词、词项的关系三、概念的内涵与外延
第二节 概念的种类一、单独概念和普遍概念二、集合概念和非集合概念三、正概念和负概念
第三节 概念间的关系一、同一关系二、真包含于关系三、真包含关系四、交叉关系五、全异关系
第四节 概念的限制与概括一、概念的内涵与外延之间的反变关系二、概念的限制三、概念的概括
第五节 定义一、什么是定义二、定义的种类及方法三、定义的规则
第六节 划分一、什么是划分二、划分的方法三、划分的规则
第三章 直言命题及其推理
第一节 命题与推理的概述一、什么是命题二、命题形式及种类三、什么是推理四、推理的逻辑形式及种类
第二节 直言命题一、什么是直言命题二、直言命题的种类三、直言命题词项的周延性四、直言命题的真假条件及对当关系
第三节 直接推理一、什么是直接推理二、对当关系推理三、换质法推理四、换位法推理
第四节 三段论一、什么是三段论二、三段论公理三、三段论的规则四、三段论的格与式五、三段论的省略式
第四章 关系命题及其推理
第一节 关系命题一、什么是关系命题二、关系的逻辑性质
第二节 关系推理一、什么是关系推理二、纯关系推理三、混合关系推理
第五章 复合命题及其推理
第一节 联言命题及其推理一、联言命题的逻辑特征二、联言推理
第二节 选言命题及其推理一、选言命题的逻辑特征二、选言三段论
第三节 假言命题及其推理一、假言命题的逻辑特征二、假言三段论三、假言变形推理四、反三段论五、二难推理
第四节 负命题及其推理一、什么是负命题二、负性质命题及其等值推理三、负复合命题的逻辑特征和等值推理
第六章 模态命题及其推理
第一节 模态命题一、什么是模态命题二、模态命题的种类三、模态命题的对当关系
第二节 模态推理一、什么是模态推理二、模态对当推理三、模态命题与非模态命题推理四、模态三段论
第七章 非演绎推理
第一节 归纳推理一、归纳推理的含义和意义二、完全归纳推理三、不完全归纳推理
第二节 类比推理一、类比推理的含义和意义二、类比推理的可靠性问题
第三节 探究或试错的方法一、求同法二、求异法三、求同求异并用法四、共变法五、剩余法
第八章 思维的基本规律
第一节 概述一、逻辑思维的基本特征二、逻辑思维基本规律的特征
第二节 同一律一、同一律的基本内容及逻辑要求二、诡诈之一：偷换概念和偷换命题
第三节 矛盾律一、矛盾律的基本内容和逻辑要求二、诡诈之二：自相矛盾
第四节 排中律一、排中律的基本内容及逻辑要求二、诡诈之三：模棱两不可三、思维基本规律的关系
第九章 论证
第一节 论证与推理一、什么是论证二、论证与推理的关系
第二节 证明一、证明及其结构二、演绎证明和归纳证明三、直接证明和间接证明
第三节 反驳一、什么是反驳二、反驳的着手点三、反驳的种类
第四节 论证的规则一、充足理由律的内容和要求二、论证的规则
附录：综合检测题综合检测(一)综合检测(二)综合检测(三)综合检测(四)综合检测(五)综合检测(六)参考文献

<<逻辑学教程>>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逻辑思维的基本规律有三条，即同一律、矛盾律、排中律。

遵循这些规律，就可以使我们的思维首尾一贯，保持同一和确定，从而做到概念明确、判断恰当、推理合乎逻辑性和论证有说服力。

违反这些规律的要求，我们的思维和论证就会含混不清、自相矛盾、模棱两可，从而也就不能达到正确地表达思想、交流思想和正确地认识事物的目的。

由于这三条规律概括地表现了逻辑思维的基本特征，因此，它们在各种逻辑形式中普遍起作用，成为人们在运用概念、判断进行推理时必须遵守的起码准则，是正确思维所遵循的基本前提，因而，这三条规律是逻辑思维的基本规律。

逻辑思维的基本规律，是对人类长期思维经验的总结和概括。

因而，它具有不同于客观事物本身所具有的规律的特点。

作为思维规律，它只对人的思维及表达思想起制约作用，而不对客观事物的发展变化起制约作用。

所以，它绝不是像某些唯心主义逻辑学家所说的那样，是先验的，是人的头脑中固有的；也绝不是像现代唯心主义逻辑学家所说的那样，是人们在社会生活中为了方便而约定俗成、主观随意地建立起来的，就像随意地确定一种打球、下棋、玩扑克的规则一样。

逻辑思维的基本规律是思维的规律，不是事物本身的规律。

但它们又不是和客观现实毫无关系的主观臆造出来的规律。

概括地说，同一律、矛盾律、排中律是对客观事物本身所具有的相对稳定性的正确反映。

因此，它们具有思维的确定性、不矛盾性和明确性的特征。

人们的思维只能遵守它，不能违反它，一旦违反了，思维就会发生混乱。

思维的确定性是指在同一思维过程中，每一个概念、判断的内容都是确定的，是什么内容就是什么内容，表达的内涵、外延、语义都是相同的，否则，就是违反了思维过程中的确定性。

思维的不矛盾性是指在同一思维过程中，不能对某一个思想做出相互矛盾的断定，不能既肯定同时又否定某一个思想，否则，就是违反了思维过程中的不矛盾性。

<<逻辑学教程>>

编辑推荐

《逻辑学教程》：21世纪高等院校通识教育规划教材。

<<逻辑学教程>>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